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信息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基本情况

1．中文名称：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

简 称：东平港公司

2．外文名称：无

3．法定代表人：田建国

4．注册地址：山东省泰安市东平县老湖镇前茶棚村驻地

5．经营范围：港口理货；船舶港口服务；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不包括航空客货运代理服务）装卸搬运；煤炭及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港口经营；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燃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办公地址：山东省泰安市东平县老湖镇前茶棚村驻地 邮政编码：271500

7．网址：无

8．电子信箱: 731151618@qq.com

1. 公司简介: 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1月，法定代表人：田建国，注册资本为8000万。包含四家股东单位，其中：山东水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40%；山东商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30%；泰安市东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20%；济宁港航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0%。公司在东平港区投资建设共12个1000吨级（结构预留2000吨级）的通用泊位，总占地800余亩，年设计吞吐量700万吨。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企业的影响

（一）重大决策

报告期内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重大决策有《关于公司股东济宁港航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转让股权的议案》《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2项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大决策有《关于审议东平湖海通港务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考核责任书的议案》《关于东平港公司2024年上半年信息公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向股东借入资金请示的议案》《关于审议调整泰安港东平港区银山作业区项目资产转让挂牌价格请示的议案》4项议案。

（二）重大项目安排

无。

（三）重要人事任免

根据东平港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张翮担任东平港公司董事，闫宗山不再担任东平港公司董事。

（四）大额资金使用

无。

（五）社会责任履行

东平港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的原则与员工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签约率100%，并依法进行劳动合同的履行、变更、解除和终止。

东平港公司制定了公平合理的薪酬制度，按时足额支付员工薪酬，并依法为员工按时足额缴纳养老金、工伤保险金、医疗保险金等。

根据劳动保护用品的性质、用途、使用年限和职工工作需要，给所有员工发放2024年第三季度劳动防护用品。

东平港公司严格遵守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全面梳理和优化完善了安全管理相关制度管理体系。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巡查，积极排查安全隐患，保障生产安全以及员工的人身安全。